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甘肃洁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玉门风电场位于玉门市南 13 公里处,管理区靠近玉昌线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总
项目名称	甘肃洁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玉门风电场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甘肃洁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玉门风电场始建于 1997 年,后经过 6 次改、扩建增容,现装机容量 142.5MW,五种机型,其中 NTK31/300 型机组 4 台, S43/600 型机组 22 台, G42/600 型机组 12 台, G58/850 型机组 104 台, GW100/2500 型机组 13 台。配置 110kV 升压站一座,风阳 I、II 回线两条 110kV 送出线路至对侧 110kV 阳光变电站,站内采用屋外支持钢芯铝绞线单母线分段接线形式,共有 3 台主变,总容量 140MVA,19 条风电机组汇流线路,155 台风电机组,3 套动态无功补偿装置,4 套并联电容器组,2 套滤波电容器组。		
现场调查人员	王剑(收集项目资料)段学义	现场调查时间	2019.4.22
现场检测人员	袁英、段学义、冯若晨	现场检测时间	2019.4.23
建设单位陪同人	王总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化学有害因素:铅及其化合物、硫酸、六氟化硫及其分解产物; 物理因素:噪声、工频电场。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噪声检测结果表明:生产车间各劳动人员 8 小时等效声级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 要求。 本次工频电场检测结果表明,该风电场玉新 1113 开关巡检位工频电场检测结果不符合 GBZ 2.2-2007 要求,其他工作地点工频电场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2-2007 要求。		
评价结论及建议	结论:该厂区还未建立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职业卫生档案、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告知、职业卫生培训和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等项目。若按照本报告提出的整改意见及建议,可满足相关的标准要求。		

项目	判断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1.总体布局	符合	
2.设备布局	符合	-
3.建筑卫生学	基本符合	用人单位 35KV 配电室、3#SVG 室、2#SVG 室、10kV 配电室、水泵房、中控室照度不符合要求。
4.职业病危害因素	基本符合	该公司部分工作场所工频电场强度超标。
5.职业病防护设施	基本符合	该公司部分工作场所工频电场强度超标；厂区内未设置职业病防护设施检维修记录
6.应急救援设施	基本符合	未制定蓄电池硫酸泄露专项应急救援预案、低温冻伤应急预案等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7.职业健康监护	基本符合	存在的问题主要为用人单位未对劳动者开展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劳动者职业健康档案内容不完善；未组织外委劳动人员开展职业健康检查。
8.个人防护用品	基本符合	未为劳动人员配备太阳镜、劳动防护剂
9.辅助用室	符合	-
10.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	符合	-
11.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符合	-
12.职业病危害告知	基本符合	设有现场安全告厂区知书，其中包括工频电场、噪声的告知及防范措施和注意事项，但内容不全
13.职业卫生培训	基本符合	该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未参加职业卫生培训。
14.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不符合	未进行申报。
15.既往职业卫生评价建议落实情况	-	本次为首次评价。

**建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补充措施：（1）在不影响正常生产运行的情况下，在出线场劳动者巡检地点设置屏蔽网等防护设施，从而降低劳动者接触工频电场的强度。

（2）厂区内设置职业病防护设施检维修记录。

建筑卫生学：增加 35kV 配电室的照明设施，使其工作场所照度符合要求。

应急救援设施：建设单位应制定蓄电池硫酸泄露、冻伤等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根据应急救援预案组织进行应急救援演练。建设单位应在集控室和巡检车辆上配备中暑及冻伤急救药品。

职业健康监护：用人单位应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中的体检项目对劳动者进行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在进行体检工作之前，用人单位应对体检机构资质进行审查，保证员工到具备承担本企业职业健康检查能力的体检机构进行职业健康检查。